

广州应用科技学院 2026 年三二分段 专升本转段招生简章

一、招生专业目录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费(元/年)	住宿费(元/年)	办学地点	试点高职院校				转段考核统考科目	
					院校代码	院校名称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029	社会工作	31800	4000	肇庆校区	14065	广州科技贸易职业学院	590101	社会工作	英语	民法
030	财务管理	31800	4000	肇庆校区	14065	广州科技贸易职业学院	530301	大数据与财务管理	英语	管理学
031	市场营销	31800	4000	肇庆校区	14063	广东科贸职业学院	530605	市场营销	英语	管理学
032	商务英语	31800	4000	肇庆校区	14063	广东科贸职业学院	570201	商务英语	英语	大学语文
033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31800	4000	肇庆校区	12578	广东体育职业技术学院	570311	体育运营与管理	英语	教育理论
034	休闲体育	31800	4000	肇庆校区	14263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570311	体育运营与管理	英语	教育理论
035	动画	34800	4000	肇庆校区	14063	广东科贸职业学院	560206	影视动画	英语	艺术概论
036	视觉传达设计	34800	4000	肇庆校区	14063	广东科贸职业学院	550102	视觉传达设计	英语	艺术概论

注：1.各专业招生人数以广东省教育考试院公布的为准；
2.艺术类专业学费：34800 元/学年，非艺术类专业学费 31800 元/学年。住宿费：4000 元/学年。

二、招生对象及考核标准

（一）招生对象

1.2023 年试点高职院校招收、符合有关文件要求的三二分段专升本应用型人才培养的全日制学生。

2.在试点高职院校学习期间，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校纪校规，基本素质考核为“合格”者。基本素质考核“不合格”的学生，不得报考。

（二）考核标准

转段招生的考核标准按照《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三二分段专升本应用型人才培养试点项目转段考核工作的通知》（粤教高函〔2014〕118号）等文件要求，及相关试点本科高校与对口试点高职院校联合制定并报省教育厅备案的转段考核方案执行。

三、报名方式、时间及报考费

2026 年转段招生考试实行网上预报名、网上审核和网上缴费。网上预报名时间为 2026 年 1 月 12 日 09:00 至 19 日 18:00；考生提交预报名资料的 48 小时内，对口试点本科高校完成资料审核，考生可登录系统查看报名资格审核结果，审核结果为“通过”的考生可以缴费；网上缴费截止时间为 1 月 23 日 17:00。

（一）报名方式：考生须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通过网上报名系统报名。具体如下：

1.预报名。2026 年 1 月 12 日 09:00 至 19 日 18:00（共 8 天）为网上预报名时间，考生通过互联网登录

<http://www.eeagd.edu.cn/ptzsbks>，进入“广东省 2026 年普通专升本网上报名系统”（下称报名系统），在预报名选项中选择**“三二分段专升本转段”模块**进行预报名，阅读相关报考规定和要求，签订《诚信考试承诺书》，录入报名信息，绑定手机号，按照系统指引采集相片，上传资料，获取预报名号并设定密码。**逾期不再办理预报名手续。**

（1）考生相片应按系统指引进行实时拍摄，以确保相片符合教育部学籍注册的采集要求以及公安部门人像比对要求。考生上传过度美颜、修图的相片，会影响考试入场、学籍注册等后续环节。

（2）考生须将以下资料扫描或拍照上传至报名系统（须确保资料真实、完整、清晰），供转入对口试点本科高校审核：①考生在专科就读期间**成绩单**（须加盖考生所在高职院校教务处公章）；②试点高职院校出具第一至第四学期的考生**基本素质考核合格证明**；③**体检表**。

（3）试点本科高校设置报名点。报名期间，试点高职院校对口试点本科高校须设置现场报名点，安排工作人员协助相片或资料上传不成功的考生拍照上传相片、资料。

（4）审核资料。考生上传的资料由对口试点本科高校在网上进行审核，高校应在考生提交审核后 48 小时之内完成审核，审核分为“通过”和“不通过”两种（不通过的，需填写不通过原因），1 月 21 日前须完成所有预报名考生资料审核。

（5）考生须依据《广东省 2026 年普通高等学校三二分

段专升本转段招生体检表》(附件 2) 的规定, 按对口试点本科高校要求或自行前往二级甲等(含)以上医院或符合资质要求的医疗单位进行体检, 预报名时将体检结果上传至报名系统中 (体检表有效期: 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4 月 10 日)。

2. 确认报名。2026 年 1 月 23 日 17:00 为报名缴费截止时间。

(1) 考生可通过报名系统自行查看对口试点本科高校的审核结果, 审核结果为“通过”的考生须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网上缴费, 确认报名资格。

(2) 交费成功的考生才能参加编排考场座位、打印准考证; 未缴费的考生视为放弃报名资格。

(二) 报名资料审核

我校负责对考生报名资料进行审核。若考生在报名后、入学前出现违反报名规定的情况, 将取消报名资格, 已经录取的取消入学资格。

考生凭虚假证件报名的, 一经发现, 立即取消考生的报名、考试和录取资格, 由此产生的后果由考生本人负责。

(三) 报考费: 按照普通高等学校普通专升本报名考试收费标准执行, 每科 40 元。

2 门省统考科目报考费在广东省专升本报名系统缴交;

2 门专业能力考核(专业理论、专业技能)报考费通过我校报名平台缴交。考生用手机微信或支付宝扫以下二维码, 准确填写个人信息后交费。报考我校三二分段转段考核

的同学，应交纳报考费 80 元。缴费后可查看支付记录，请勿重复交费。



交费截止时间为 1 月 23 日 17:00。

已成功报名（交费成功）的考生，若个人原因放弃报名，不予退回报考费。

四、考核内容及考核时间

我校按照已报省教育厅备案的转段考核方案组织开展转段考核，转段招生考核包括公共课程统一考试科目考核、基本素质考核、专业能力考核共三个部分，实行“分项考核、综合评价”。

（一）统一考试科目考核及考核时间

1.我校转段招生的统一考试科目为两门，一门公共基础课和一门专业基础课。统考科目与普通专升本统考科目统一命题，统一考试，统一评卷。公共基础课为英语，专业基础课根据专业的不同要求分别为大学语文、管理学、教育理论、艺术概论、民法。

2.考点安排。考生在报名时需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谨慎选择参加统一考试科目考试所在地市，报名完成后不得更改。

3.统一考试科目各科满分为 100 分，两科总分为 200 分。每科考试时间为 120 分钟。统一考试科目的考试要求详见《广东省 2026 年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招生专业目录及考试要求》。

4.普通高等学校转段招生统一考试科目考核时间为 **2026 年 3 月 28 日（星期六）至 29 日（星期天）**，具体安排见下表。

广东省 2026 年普通高等学校三二分段专升本转段 统一考试时间表（北京时间）

日期	时间	科目
3 月 28 日	15:00-17:00	英语
3 月 29 日	9:00-11:00	专业基础课

待省教育考试院统一编排考场和座位后，考生在报名系统上自行打印考生准考证。

（二）基本素质考核

考核内容包括学生思想品德情况、学习情况、参加社会实践活动情况、身体健康状况及其他体现学生特长和全面发展方面的情况。考核结果分为不合格、合格两个等级。考生在报名确认时须提交所在试点高职院校出具的第一至第四学期的基本素质考核合格证明。

（三）专业能力考核

1.专业能力考核内容包括专业理论、专业技能。专业理论、专业技能情况合成为考核结果，共分为不合格、合格、良好和优秀四个等级。

2.学生在高职学段参加教育部或省教育厅主办的世界、

全国或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获得国家级三等奖及以上或省级一等奖的，可免予专业能力（含专业理论、专业技能，下同）考核，并将专业能力考核等级定为优秀。证书审核工作由试点本科高校和高职院校负责。

3.从广东省应征入伍的退役大学生士兵考生，免予文化课考试（统一考试科目，下同）；在服义务兵役期间荣立三等功及以上奖励的退役大学生士兵，免予参加文化课考试、专业能力考核，并将专业能力考核等级定为合格。资格审核工作由试点本科高校和高职院校负责。

五、招生录取

（一）普通高等学校转段招生由省招生委员会办公室根据本年度试点本科高校招生计划和考生成绩情况，分科类统一划定两门统一考试科目总分的最低录取分数线。录取时，在考生基本素质考核结果合格、专业能力考核结果合格的基础上及在省招生委员会办公室划定的录取分数线上进行投档，由试点本科高校按照向社会公布的录取规则择优录取考生。

（二）按考生报考对口专业择优录取。不得跨专业录取，不得转读本校其他专业，录取后不得转学到其他本科高校。三二分段专升本应用型人才培养试点项目，不接受其他专业或非试点班学生转入就读。

（三）考生凡持虚假材料报名考试的，取消考试资格；已被录取的，取消录取资格；已取得学籍的，取消学籍。

六、专升本转段学生在校学习期间的管理

（一）按照教育部的有关规定，普通高校在新生入学时要对新生专科学历进行复核，并按照《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三二分段专升本应用型人才培养试点项目转段考核工作的通知》（粤教高函〔2014〕118号）规定，对新生高职学段期间基本素质考核进行复核，复核未通过的不予新生学籍电子注册，并按规定取消入学资格。

（二）新生入学后的体检复检工作，由各试点本科高校按照有关规定组织进行。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教学〔2003〕3号）、《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及教育部《关于明确慢性肝炎病人并且肝功能不正常的具体判定标准的函》（教学司函〔2010〕22号）要求执行，复检不合格者取消入学资格。

（三）转段学生秋季入学，全日制脱产学习。学生入学后，由试点本科高校进行专科毕业资格、思想政治、业务、健康情况复查。复查合格并经注册后，即成为学校的正式学生，转入本科专业三年级学习，并按转入年级的管理办法进行管理。三二分段专升本学生毕业时，其毕业证书上标注“在本校xx专业专科起点本科学习”，学习时间按进入本科阶段学习和颁发毕业证实际时间填写。

七、专升本转段学生毕业与就业

转段学生修完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课程，获得相应学

分，德、智、体考核合格，符合相应专业人才培养规格，达到学校毕业要求的，准予本科毕业，发给本科毕业证书。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规定者，授予相应的学士学位。

转段学生毕业后的就业办法，与普通高校本科毕业生相同。

八、招生咨询联系方式

咨询电话：020-82856989；0758-2610666

学校网址：<https://www.gzasc.edu.cn/>